

广德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飞灰填埋专区一期工程）项目施工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	名称：广德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桃州镇山关村鲤鱼冲水库旁
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236号
项目名称	广德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飞灰填埋专区一期工程）项目施工
项目编号	GDS-GC-GK-2023042
开标时间	2023年4月21日10时30分
第一中标候选人	名称：贵州万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枣山路116号鸿基景苑23楼02号 投标报价：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陆拾壹元伍角玖分（¥15175761.59） 工期：15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王万田
	相关证书名称：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施工负责人证书编号：黔251141521813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企业业绩：凯里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建设项目 奖项：/ 其他：/
第二中标候选人	名称：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南海大道1069号联合大厦三层 投标报价：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陆拾壹元伍角玖分（¥15175761.59） 工期：15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王勇
	相关证书名称：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施工负责人证书编号：粤1442018201904040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企业业绩：利辛县生活垃圾飞灰固化物填埋场项目 奖项：/ 其他：/
第三中标候选人	名称：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祁门路3966号 投标报价：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陆拾壹元伍角玖分（¥15175761.59） 工期：15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负责人：朱贤峰 相关证书名称：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施工负责人证书编号：皖23421220264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企业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企业业绩：淮南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物填埋场工程 奖项：/ 其他：/
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出现多家投标人的报价相同时，通过摇号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在数据资源管理局、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招标人代表、评委组长的共同见证下，现场摇号确定贵州万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被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单位、否	安徽纵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苏州星呈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湖南省一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宣城成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广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信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业绩不满足要求；山东中海新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新奇环保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书未双签；天津中联格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不满足要求；宣城人和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环保资质等级不满足要

决依据和原因)	求；徽川建设有限公司资质不满足要求；安徽广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期；上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业绩中竣工验收文件不符合要求；安徽拓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雄姿建设有限公司、浙江爱科乐环保有限公司未提供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8条款的有效证明文件。以上单位均作无效标处理。
公示时间	2023年4月22日-2023年4月25日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一）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可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投标人应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在线书面提交异议。招标人联系电话：13685625702，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17775059772。 （二）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异议处理结果不满意的，可在规定时间内在工作时间向广德市数据资源管理局提出投诉，投标人可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在线书面提交，联系电话：0563-6975173。 （三）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1、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3）被异议人名称；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有授权委托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章），提交书面异议。 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对弄虚作假进行异议、恶意异议、一年内三次及以上异议均查无实据的投标人，将按照《宣城市

《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进行处理。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附件： [评审情况一览表.pdf](#)